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16-001

公司债券代码:112247 公司债券简称:15华东债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2日发布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52)。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表决权,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月6日(星期三)下午14:30-15: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1月5日-1月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6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5日15:00至2016年1月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31日(星期四)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杭州市莫干山路866号华东医药行政楼12楼会议室)

5、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8、会议出席对象:

(1) 2015年12月31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5 关于控股股东股东大会对今后公司开展股权投资及并购项目中涉及的特定事项给予董事会相应授权的议案

6 关于运用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

注: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及有关附件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或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出席人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 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身份证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1月4日9:00-15:30

3、登记地点: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办

4、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公司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五、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1月6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交所新股申购操作。

2、投票代码:360963;

3、投票简称:华东投票;

4、在投票当日,“华东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买入股东方向指令:买卖;

(2) 输入证券代码:360963;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总议案不包括累积投票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表决后,仍需对议案1和议案2的子议案进行表决)。

对于议案1和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1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102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内容	对价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对除累积投票制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决	100.00	
议案1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1.1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累积投票	1.01
1.2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累积投票	1.02
1.3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1.03
1.4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1.04
1.5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1.05
1.6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李剑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累积投票	1.06
1.7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李剑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2.01
1.8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李剑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2.02
1.9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李剑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2.03
议案2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2.1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李剑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3.01
2.2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李剑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3.02
2.3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李剑鸣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3.03
2.4	(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张晓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3.04
议案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00	
议案4	(关于公司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6.00	
议案5	(关于控股股东股东大会对今后公司开展股权投资及并购项目中涉及的特定事项给予董事会相应授权的议案)	6.00	
议案6	(关于运用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	7.01	

(4)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具体如下: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1股	0股	0股
2股	1股	0股
3股	2股	1股

(5)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议案2为累积投票议案,对应每一项表决,股东输入的股数为其投向该候选人的票数。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目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A、选举非独立董事:

可表决的股份数总和=股东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6。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6的乘积。

B、选举独立董事:

可表决的股份数总和=股东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

C、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可表决的股份数总和=股东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4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4的乘积。

(6)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如果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表决意见为准。

(7) 投票注意事项:

A、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B、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做自动撤单处理。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1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获取身份证件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

理身份认证。股东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记录的选举票数为准;

2、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4、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波、谢丽红

电话:0571-89903300 传真:0571-89903300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866号 华东医药证券办 (310011)

2、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4日

附 1:

华东医药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附件2:

出席股东大会回执

致: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数,拟参加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签名:

股东账号:

股东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及复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03518 证券简称:维格娜丝 公告编号:2016-001

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有董事临时公告的内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可能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应披露的公告,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可能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为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期限内,公司可以根据资金使用情况自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提前赎回。

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30日召开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9。

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公司已于近日收回本金50,000,000元,并收到理财收益77,500元。

公司近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平安银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金额50,000,000元。

一、具体实施情况

1、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卓越计划定期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型

3、产品期限:91天

4、预期最高收益率:预期年化收益率4.0%

5、购买日期:2015年12月31日

6、产品赎回日期:2016年3月31日

7、认购资金总额:50,000,000元